



(二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商城县城市管理局(单位名称)将商城县城市管理局公开招聘 PPP 项目、特许经营项目运营期绩效考核中介服务单位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商城县城市管理局公开招聘 PPP 项目、特许经营项目运营期绩效考核中介服务单位(标的名称),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北京中建政研信息咨询中心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81人,营业收入为19187.446743万元,资产总额为4286.90163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北京中建政研信息咨询中心(盖单位电子 CA 印章)

期: 2024年11月08日